

2019 年科技校院二年制學士班聯合招收大陸地區學生 有關開立財力證明的相關說明

財力證明要在報名前 3 個月內開具

批次	第一批	第二批
報名日期	2019 年 02 月 21 日 至 2019 年 05 月 02 日	2019 年 02 月 21 日 至 2019 年 06 月 10 日
銀行開立日期 (打印)	2018 年 11 月 21 日 至 2019 年 05 月 02 日	2018 年 11 月 21 日 至 2019 年 06 月 10 日

- 請於規定期間內開立，報名時請上傳正本(原件)的掃描檔，格式為 pdf 或 jpg。
- 正本(原件)紙本請自行收好。

財力證明如果是父母親的存款證明，不需附親屬證明，但請於報名系統填寫與陸生的關係。請注意，來臺灣是不能打工的，因此必須有足夠的經濟基礎，才能來讀書。開具存款證明若需要提供抬頭，抬頭名稱請寫「大學校院招收大陸地區學生聯合招生委員會」。

《報名系統》

- 若財力證明提供者為申請人父母親，請將父母親填寫於「父母親」。
- 若財力證明提供者為法定監護人(含祖父、母)，請將法定監護人填寫於「聯絡人」。
- 若財力證明提供者為申請人本人，則「父親」、「母親」或「聯絡人」親屬狀況至少填寫一項。

以下是有關開立財力證明的相關說明：

- 不要求存多久。
- 不要求凍結。(若銀行要求需要凍結、請自行決定凍結區間)
- 考生本人或父、母親或祖父、母或配偶的戶頭於報名時有 5 萬元人民幣(全部的人加起來 5 萬人民幣也可以)(等值的外幣也可以)。
- 銀行、信用合作社、中國郵政等金融機構，開立的定存、活期存款證明都可以(沒有限定必須哪家金融機構開立，範本僅供參考)。
- 帳戶歷史明細清單最後一筆餘額有 5 萬元人民幣(同頁需列有銀行名稱、戶名)。
- 5 萬元人民幣定期儲蓄存單也可以。
- 大專校院、民間機構等提供全額獎助學金之證明(5 萬元人民幣，等值的外幣也可以)。
- 支付寶個人資產證明不可以代替財力證明：因支付寶納入個人資產證明，很容易引發混亂。支付寶裡的錢是全部要從銀行轉帳的，既然如此，那證明用支付寶的人完全可以接觸銀行。用支付寶的人去銀行開具證明不費任何時間。
- 理財產品、房屋所有權證、商品房買賣合同、有價證券證明(例如：基金、股票、債券等)不可以代替財力證明。
- 所開立證明需要有開立單位的公章。
- 請於規定期間內開立，報名時請上傳正本(原件)的掃描檔，格式為 pdf 或 jpg。
- 正本(原件)紙本請自行收好。